

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5 年 6 月 9 日，甘肃永立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兰州市组织召开“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甘肃永立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甘肃西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甘肃锦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3 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部分与会人员对该项目整体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编制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表的介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后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新建 3 条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厂房利旧，年生产新型特种砂浆 50000t，项目原料均采购成品，无破碎加工工序。

2024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甘肃华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9 月 13 日取得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兰环审[2024]123 号），同意项目建设。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实际工程内容与环评报告中的工程内容基本一致。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厂区地面硬化,雨水经雨水沟排入厂址东侧排洪沟;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集中收集后用于场地泼洒抑尘及绿化,不外排,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

(二) 废气

本项目原料装卸及堆放过程中产生粉尘,依托现有的半封闭式钢架结构原料大棚内,原料的装卸均在半封闭式原料大棚内进行,通过厂房阻隔,装卸粉尘大部分在半封闭式砂石料原料大棚中自然沉降;

项目筒仓输送储存粉尘:通过筒仓顶部设置的滤芯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运营期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物料搅拌时产生粉尘,经集气罩可将粉尘污染源导入除尘系统,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搅拌机等设备,采取的噪声污染治理措施主要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搅拌等设备加装设置减震设施、厂房隔声、定期保养,加强管理等措施。

(四) 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用生产，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回用产品包装，废滤芯定期由厂家更换后回收，设备维修过程产生废机油经专属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集中收集后用于场地泼洒抑尘及绿化，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线物料搅拌时产生粉尘，经集气罩可将粉尘污染源导入除尘系统，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检测期间 2#除尘器排放口◎A1、1#除尘器排放口◎A2 颗粒物排放浓度分别 7.6-9.3mg/m³，7.5-11.1mg/m³ 之间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915-2013）中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上风向及下风向的排放浓度在验收检测期间满足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相关标准限值。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噪声源为搅拌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选低噪设备，对产噪设备基础减震、产噪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等，以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经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监测昼间

等效值昼间为 48 至 53dB (A) 之间, 夜间等效值为 37 至 46dB (A) 之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等效值昼间为 51 至 55dB (A), 夜间等效值为 43 至 45dB (A) 之间。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 60 dB (A), 夜间 ≤ 50 dB (A) 的要求。

(四) 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回用生产, 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回用产品包装, 废滤芯定期由厂家更换后回收, 设备维修过程产生废机油经专属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甘肃永立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根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了有效治理, 在验收期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及妥善处理处置, 项目的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 验收组认为甘肃永立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 总体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七、要求和建议

项目后期应加强废气污染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雨水管网等设施的日常保养和维护，确保各项设施正常运行。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工作组组长：

纪国山

验收工作组成员：

张

肖

王

杜小梅

李

甘肃永立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种砂浆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参会单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纪国山	甘肃永立研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3993159229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专家组	文瑞	兰州交通大学	副教授	13519493902
	肖伟	兰州交通大学	教授	1791949268
	王	中铁西北院	高工	13919270374
验收调查(监测)单位	柯小松	陕西康生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3893497218
	朱晓省	甘肃锦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93119840

2025 年 6 月 9 日

